

十四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： 陕西中蓝博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泾阳崇实中学）的（智慧校园电子白板及教学楼屋面树脂瓦项目、合同包1（泾阳崇实中学智慧校园媒体电子白板采购））（项目编号：ZLBT-ZCCS-2023020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电子白板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创维光电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9人，营业收入为1529.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4.85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2.（壁挂展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太原理工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60人，营业收入为2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壹亿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- 3.（推拉黑板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西安市长安区金鑫教学设备厂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902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9.6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4.（施工及耗材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西安博宇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73.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5.41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博宇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2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